

**2016 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

2017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 2016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主管全区行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市、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监察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区属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执行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发布的决议、决定的情况。

（三）负责检查处理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和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单位党的组织和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纪检组织管辖范围的重要或复杂案件。

（四）负责调查处理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部门任命的企事业单位负责人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况，作出撤职及撤

职以下的行政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和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五）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全区党风党纪教育规划，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行政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七）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落实有关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的意见和措施。

（八）负责全区治庸问责工作的组织协调、检查指导；负责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和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单位及其党员领导干部问责的调查处理。

（九）负责开发区管委会（汉南区政府）纠正行业不正之风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会同工委（区委）组织部提名和考察街道、区属单位纪委书记、副书记人选；负责区级

（工）委监察局派出纪检监察机构建设及干部人事、考核考评工作。

（十一）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单位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工委（汉南区纪委）设 7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组织宣传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挂纠正行业不正之风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治庸问责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信访室（挂区监察举报投诉中心牌子）、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

根据武编【2015】165 号文件，设立 2 个综合派出纪检监察机构，即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工委（汉南区纪委）派出第一纪工委、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工委（汉南区纪委）派出第二纪工委，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监察局派出第一监察分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监察局派出第二监察分局。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在职实有人数 22 人。

其中：行政 22 人。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
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04
其中：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5	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 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 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出	46	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 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	50	

			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	491	本年支出合计	51	491
用事业基金弥补 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 余	53	
总计	27	491	总计	54	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行；27 行＝（24+25+26）行；

51 行＝（28+29+…+50）行； 54 行＝（51+52+53）行。

2016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
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	财政	上级	事业	经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	科目名称	收入	拨款	补助	收入	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合计	收入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1	4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	4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	34					
2010301	行政运行	34	3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69	369					
2011101	行政运行	272	272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	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	1					
213	农林水支出	10	10					
21305	扶贫	10	10					
2130506	社会发展	5	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2210202	提租补贴	2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6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基	项	上	经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	科目名称	年	本	目	缴	营	
				支出	上级	支出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支 出 合 计	支 出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1	385	1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	307	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	34				
2010301	行政运行	34	3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69	273	96			
2011101	行政运行	272	269	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	4	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	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	1				
213	农林水支出	10		10			
21305	扶贫	10		10			
2130506	社会发展	5		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2210202	提租补贴	2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决	项目（按功	行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次	算数	能分类)	次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0	404	4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3	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9	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5	55	
	20		二十、粮油	49			

			物资储备支出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91	本年支出合计	53	491	4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491	总计	58	491	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3+54) 行。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91	385	1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	307	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	34	
2010301	行政运行	34	3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69	273	96
2011101	行政运行	272	269	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	4	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	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	1	
213	农林水支出	10		10
21305	扶贫	10		10
2130506	社会发展	5		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2210202	提租补贴	2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	30201	办公费	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9	30202	印刷费	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4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1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9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2	30228	工会经费	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人员经费合计		337	公用经费合计					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费	维护费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		15		15	3	17		15		15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各行=（2+3+6）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7 栏各行=（8+9+12）栏各行；9 栏各行=（10+11）栏各行。

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8)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491 万元，支出总计 491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后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二、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三、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5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41%；项目支出 1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59%。

四、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91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后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五、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6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3%。其中：基本支出 385 万元，项目支出 10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派出纪工委、监察分局工作经费 10 万元；扶贫攻坚经费 2 万元；法规宣传资料 21 万元；办案经费 37 万元。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9 %，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加大了项目支出年度预算安排 89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一是加强相关支出事项必要性、合理性审核，减少了不必要开支；二是对项目支出中具有公用经费性质的支出一并列入了基本支出公用经费，造成项目支出总额减少。具体到项目支出明细上，派出工作经费结余 61 万元、办案经费节余 38 万元、纪检业务培训节余 26 万元、治庸问责费用节余 23 万元。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三) 农林水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六、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伙食补助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公用经费** 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为预算的 94.4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为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为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纪检部门在编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保养以及车辆保险费等方面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为预算的 66.67%，比预算减少 1 万元。

2016 年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主要用于办理案件工作和信访调查的接待工作 22 批次 263 人次(其中：陪同 46 人次)。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增加 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10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2.00 万元，增长 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后，增加了在编公务用车，车辆的相关费用造成决算数增加；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后开展信访调查和查办案件方面的公务接待总量增加。

八、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2016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6 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00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区合并，两区纪检工作人员集中办公，监督执纪地域范围和对象增加，相关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6 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0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扶贫攻坚：武汉开发区（汉南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武汉市委、市政府印发武发〔2015〕8号文，武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武办文〔2015〕67号关于“市、区承担帮扶贫困村的各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每年对口帮扶资金不少于3万元”“各派出单位每年筹措帮扶资金不少于3万元，主要用于贫困村、贫困户实施精准到村到户的帮扶项目建设”的资金要求。

(二) 办案经费：开展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中，检查处理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纪、行政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政纪的行为，用于开展信访调查、纪律审查等方面工作发生的项目费用。